

# 加沙人道基金会：暴行的同谋与以色列作为占领国义务的破坏

加沙人道基金会（GHF）于2025年2月在以色列和美国的支持下成立，旨在在以色列为期11周的封锁期间向加沙地带分发人道主义援助。根据联合国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办公室（OCHA）2025年6月的报告，这场封锁已将加沙230万居民中的80%以上推向了饥荒的边缘。然而，GHF的行动对平民造成了灾难性伤害，据加沙卫生部和独立目击者证实，自2025年5月以来，其援助分发点已有613名巴勒斯坦人被杀，4200人受伤。这些事件发生在以色列控制下的军事化区域，涉及武装的私人保安承包商，导致超过170个人道组织，包括国际特赦组织和无国界医生组织，谴责GHF为“死亡陷阱”并违反国际人道法（IHL）。本文认为，GHF构成恐怖组织，是战争罪、反人类罪和种族灭绝的同谋，同时破坏了IHL。本文详细阐述了以色列作为加沙占领国的义务，这些义务被GHF削弱，并呼吁相关当局指定、禁止和制裁GHF，并要求国际刑事法院（ICC）检察官向预审分庭请求对GHF官员和代表的逮捕令。

## I. 以色列作为占领国的义务

尽管以色列在2005年撤军，但由于其对加沙边界、领空、领海和基本服务的有效控制，国际法院（ICJ）在其2004年关于修建隔离墙的法律后果的咨询意见及随后的联合国报告中确认以色列为加沙的占领国。1907年《海牙规则》、1949年《日内瓦公约》和1977年《第一附加议定书》概述了以色列作为占领国的义务，包括：

- 1. 保护平民：**《第四日内瓦公约》（GCIV）第4条将受保护者定义为处于占领国控制下的平民。第27条要求以色列确保人道待遇，保护巴勒斯坦人免受暴力侵害，并保障他们的安全。GHF站点发生的系统性杀戮——2025年6月17日在汗尤尼斯造成59人死亡，6月16日在拉法附近造成37人死亡——违反了这一义务，因为以色列与GHF的协调使平民暴露于致命危险之中。
- 2. 人道主义准入：**GCIV第55条要求以色列确保向被占领人口提供食品和医疗物资，而第59条责令便利中立组织提供救援。持续11周的封锁导致加沙80%的人口面临饥荒（OCHA，2025年6月），违反了这一义务。通过用GHF的四个军事化站点取代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UNRWA），以色列阻碍了安全的人道援助交付，违反了《第一附加议定书》第8条（c），该条款保护人道主义行动。
- 3. 禁止集体惩罚：**GCIV第33条禁止集体惩罚，包括针对平民的措施，这些措施因他们未犯的行为而损害他们。封锁和GHF的致命行动限制了援助并使寻求援助者暴露于暴力，构成了集体惩罚，正如联合国食品权特别报告员在2025年6月指出的那样。
- 4. 公共卫生与福祉：**GCIV第56条要求以色列与地方当局合作，维护公共卫生和卫生，防止饥荒和疾病。GHF的援助系统不足，相比UNRWA的全面救援，分发的“食物”模糊不清，加

剧了加沙的饥荒危机，违反了这一义务。

**5. 非歧视与中立：**IHL，包括《日内瓦公约》共同第3条，要求对平民给予公正待遇。GHF与以色列安全目标的协调——绕过联合国系统以对抗所谓的哈马斯影响——破坏了中立性，违反了联合国大会第46/182号决议（1991年）中的公正性和人道主义原则。

以色列未能履行这些义务，在其支持GHF的背景下进一步加剧，助长了对平民的伤害和饥荒，违反了IHL并促成了暴行。GHF的行动在以色列作为占领国的控制下进行，使双方都卷入了国际法的违反。

## II. GHF作为恐怖组织

恐怖主义，如联合国安理会第1566号决议（2004年）所定义，包括旨在造成平民死亡或严重人身伤害以恐吓人口或迫使采取行动的行为，而1999年《国际压制恐怖主义融资公约》（第2条）涵盖引起公众恐惧的行为。GHF的行动符合这些标准。其四个分发点位于军事化区域，吸引绝望的平民进入面临以色列士兵或GHF武装承包商致命武力的地区。报告记录了613起死亡和4200人受伤的事件，包括汗尤尼斯59起杀戮和拉法附近37起杀戮。国际特赦组织引用的一名前承包商的证词称，GHF的卫兵向人群开枪，暗示直接参与。加沙饥荒危机中的这种暴力模式恐吓巴勒斯坦人，阻止他们寻求援助，并加强了以色列的控制，与第1566号决议的恐怖主义定义相符。

## III. 战争罪的同谋

根据《罗马规约》第8条，战争罪包括在武装冲突期间的故意杀戮和对平民的攻击。《日内瓦公约》共同第3条禁止在非国际冲突（如以色列-哈马斯）中对平民的暴力。GHF的军事化站点与以色列部队协调，促成了此类违反行为。联合国人权办公室报告称，据《国土报》调查，以色列士兵被命令向手无寸铁的援助寻求者开枪，而GHF尽管有613起死亡事件仍未重新安置站点，暗示了共谋。通过协助对平民的攻击，GHF根据《罗马规约》第25条（3）（c）帮助并怂恿战争罪，该条款规定实体对故意协助违反行为负有责任。

## IV. 反人类罪的同谋

根据《罗马规约》第7条，反人类罪包括作为对平民的广泛或系统性攻击的一部分的谋杀、灭绝和不人道行为，并对此攻击知情。GHF站点上的613起死亡构成系统性攻击，考虑到其重复性和规模。在致命区域运营并取代UNRWA的安全系统，GHF故意促成谋杀（第7条（1）（a））和不人道行为（第7条（1）（k））。联合国关于通过饥荒“灭绝”的警告（第7条（1）（b））将GHF在加沙80%饥荒风险中的角色与这些罪行联系起来，因为它加剧了痛苦的条件。

## V. 种族灭绝的同谋

1948年《防止及惩治种族灭绝罪公约》将种族灭绝定义为旨在全部或部分摧毁受保护群体的行为，包括杀戮（第II条（a））或造成旨在物理毁灭的条件（第II条（c））。共谋源于知情协助此类行为（第III条（e））。GHF的行动，促成了613起死亡和80%饥荒风险中的饥荒，导致了对巴勒斯

坦人毁灭的条件。国际法院2024年关于加沙可能发生种族灭绝的裁决加强了这一主张。通过引诱平民到致命地点并削弱援助，GHF协助种族灭绝行为，使其根据第III条（e）成为同谋。

## VI. GHF作为死亡陷阱和对IHL的破坏

GHF的模式是一个死亡陷阱，破坏了IHL关于安全、中立援助交付的授权（《日内瓦公约》共同第3条；《第二附加议定书》第18条）。与UNRWA的400个安全分发点不同，GHF的四个军事化站点造成混乱的人群，暴露平民于狙击手和武装承包商的威胁。关于枪击的报告，包括汗尤尼斯59起死亡和拉法附近37起死亡，以及非政府组织的批评和X上的帖子将GHF称为“死亡区”，突显了这一致命设计。通过与以色列的安全目标保持一致，绕过联合国系统以对抗所谓的哈马斯影响，GHF违反了联合国大会第46/182号决议（1991年）中的中立性和公正性原则。这种破坏将人道主义援助转变为控制和伤害的机制，削弱了以色列的法律义务和国际人道主义原则。

## VII. GHF在瑞士的法律崩溃

加沙人道基金会的透明度和机构合法性不足进一步得到确认，当时瑞士联邦基金会监督局（ESA）于2025年7月2日对在日内瓦注册的GHF分支机构启动了清算程序。ESA列举了多项违反瑞士基金会法的行为，包括： - 没有在瑞士居住的董事会成员拥有签名权， - 少于法律要求的三名董事会成员， - 没有瑞士银行账户或有效地址， - 缺乏认可的审计机构。

GHF承认其瑞士分支是一个从未在瑞士开展活动的非运营应急实体，并确认其运营基地在美国（特拉华州）。ESA在《瑞士官方商业公报》上发布了30天的解散通知。2025年5月，**TRIAL International**，一家总部位于日内瓦的法律非政府组织，提交了两份正式文件，要求调查GHF的操作是否违反瑞士法律和国际人道法，理由是缺乏中立性和公正性。

GHF的结构性不合规消除了任何诚信假设。根据国际人道法和瑞士监管制度，**组织合法性**——通过透明治理、当地监督和问责制证明——是合法人道主义行动的前提。GHF完全未能满足这些标准，支持了一个可反驳的假设，即这是一个恶意或被国家工具化的实体，旨在破坏中立的援助交付。

## VIII. 行动号召

### 1. 由有权机构指定、禁止和制裁

- **联合国大会：**援引第377A号决议（“联合起来维护和平”），大会应重新召开第十紧急特别会议，宣布GHF为恐怖组织，并推动资产冻结、旅行禁令和融资禁令——这需要三分之二多数，鉴于对加沙停火努力的支持，这是可以实现的。
- **国家政府：**各国——特别是在阿拉伯联盟、非洲联盟和全球南方内部——应单独将GHF指定为国内反恐法律下的恐怖实体，冻结其资产并禁止合作。先例包括对ISIL相关实体的单边指定。
- **区域机构：**欧盟、阿拉伯联盟和非洲联盟应利用其制裁机制，模仿2022年联合国安理会否决后欧盟对朝鲜的限制措施。

### 2. 在ICC的刑事责任

ICC检察官应根据《罗马规约》第58条请求对GHF领导层、董事会成员和与致命援助站点操

作相关的安全承包商的逮捕令。理由包括：

- 第25条 (3) (c): 协助和煽动战争罪,
- 第7条: 反人类罪,
- 第6条 + 《防止及惩治种族灭绝罪公约》第III条 (e): 种族灭绝的同谋。

巴勒斯坦自2015年以来在ICC的成员资格确立了对加沙的管辖权。联合国人权理事会2025年6月的决议，呼吁调查援助站点受害者，为检察官采取行动提供了进一步依据。

## 结论

作为加沙的占领国，以色列受《海牙规则》、《日内瓦公约》和《第一附加议定书》的约束，须保护平民、确保人道主义准入并防止集体惩罚。GHF的行动——在以色列的协调下——已造成613多起死亡，并促成了影响加沙80%以上居民的饥荒。这些行为构成了恐怖主义（联合国安理会第1566号决议）、战争罪（《罗马规约》第8条）、反人类罪（第7条）和种族灭绝（《防止及惩治种族灭绝罪公约》第II条）。GHF在瑞士的法律崩溃进一步拆解了任何合法性叙事。国际社会必须果断行动：GHF必须被指定、禁止、制裁，其领导人必须承担刑事责任。恢复UNRWA的中心人道主义角色对于保护加沙平民和维护国际法至关重要。